

「臺東縣 107 年藝文中心劇場人才培育計畫-劇場普悠瑪」戲劇營報名簡章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東縣政府文化處
- 二、協辦單位：故事工場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x 故事工廠
- 三、課程日期：8/26(一)-8/30(五)
- 四、報名資格：現年就讀臺東縣內國/高中（含應屆畢業生）或設籍於臺東縣之青少年，對戲劇、表演等劇場事務相關領域有興趣且願配合本計畫參與須知者。

五、課程地點：臺東藝文中心（臺東市南京路 25 號）

六、課程介紹 / 招收名額：

【初階班】* 招收人數 32 名 _ 安排入住樂達背包客棧（臺東市新生路 38 號）

肢體潛能開發、發聲及口說練習、表達與即興訓練、創造力與聯想練習、演出執行實作

【進階班】* 招收人數 15 名 _ 免住宿

以故事工廠創團作品《白日夢騎士》為本，進行讀本與角色分析、劇目排練等演出執行實作

七、師資介紹：

【初階班】鄭鼎諺 劇場資深戲劇講師

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表演組藝術碩士

曾任臺北市立大學、臺灣體育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台灣大學音樂劇社、建國高級中學等校之導演、戲劇指導老師；上海南麟文化傳媒有限公司、Viva 電視臺、伊林娛樂、華心演藝娛樂、瀚森娛樂等藝人表演指導。海外授課經驗包含上海安可藝術團表演指導、北京保利 We Do 音樂戲劇專職教師、上海 Motif Music 音樂劇教師與北京天才智慧文創武漢站教學部總監。



【進階班】廖怡祯 曾獲第 53 屆電視金鐘獎迷你劇集最佳女配角獎

臺北藝術大學劇場藝術研究所表演組畢業（主修老師：金士傑）

曾任台灣大學話劇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城市科技大學、永春高中戲劇社三立華流之星藝人培訓、可米製作《終極惡女》表演指導、瑞光演藝經紀公司、明艷國際經紀公司表演課講師。



八、採線上報名：請個別備妥附件(1)監護人同意書、(2)照片

1. 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PgB8WrZ1VcdtL2La7>

2. 附件一、監護人同意書
3. 附件二、照片*2張：近1年內半身與全身清晰照片各1張(請勿穿戴帽子、墨鏡等影響辨識度物品)
 - * 檔名請編輯為「學員_姓名.生日(年月日7碼)_108-劇場普悠瑪」
 - * 上述文件主旨請註明「108 劇場普悠瑪報名-姓名」

九、 本活動錄取學員將通知繳交 500 元保證金，期間全勤完成課程者予以退回。

十、 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6/28(五)下午 17：00 止。以雲端收件時間註記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報名

十一、 評選方式：由臺東縣政府、故事工廠共同評分。

公佈錄取時間：7/26(五)下午 17：00 以 e-mail 通知，於臺東縣政府文化處網站公布參加名單，並以電子郵寄錄取暨保證金匯款通知。

十二、 參與須知：為使學員有效學習並維持其團隊紀律與生活安全，請詳讀下列須知並務必配合。

1. 營隊每 6 人分作小隊，學員於期間得配合小隊輔管理指令並輔導日常約定。
2. 攜帶行動、電腦等電子裝置學員須於每日 0840-1210、1250-1830 等時段交付設備予小隊輔保管並限制使用。
3. 學員須於每日紀錄學習日誌，並定時由小隊輔帶領小隊、個人進行日程總結會議。
4. 每日早點名時間為 07：50；晚點名時間為 21：50；熄燈時間為 22：00。
5. 未能配合團隊紀律學員得由家長同意後申請退訓，並退回保證金。
6. 不預警缺席或個人行為造成團隊無法約束者，將由主辦單位退訓，並不退回保證金。
7. 本活動僅供學員本人參與，不開放學員攜帶家人或親友進入住宿、課程訓練教室等場地。
8. 活動期間供餐並全程住宿，建議斟酌減少金錢與貴重物品攜帶。

十三、 活動諮詢聯絡窗口

電話：02-29115600 蔡小姐 傳真：02-29115690

e-mail：winnie@storyworks.com.tw

地址：23144 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 94 號 B1

附件一、監護人同意書

茲同意子弟_____自民國 108 年 8 月 26 日(一)起至 30 日(五)止，參加臺東縣政府辦理「臺東縣 108 年藝文中心劇場人才培育計畫-劇場普悠瑪」劇場營，期間願配合活動課程規範。

此致

執行單位：故事工場文創股份有限公司

※本人同意提供下列相關個人資料，以作為活動期間，緊急狀況時聯絡使用

監護人簽章：

與學員關係：

監護人市話：

行動：

學員就讀學校：

國中 / 高中 年 班

學生聯絡電話：